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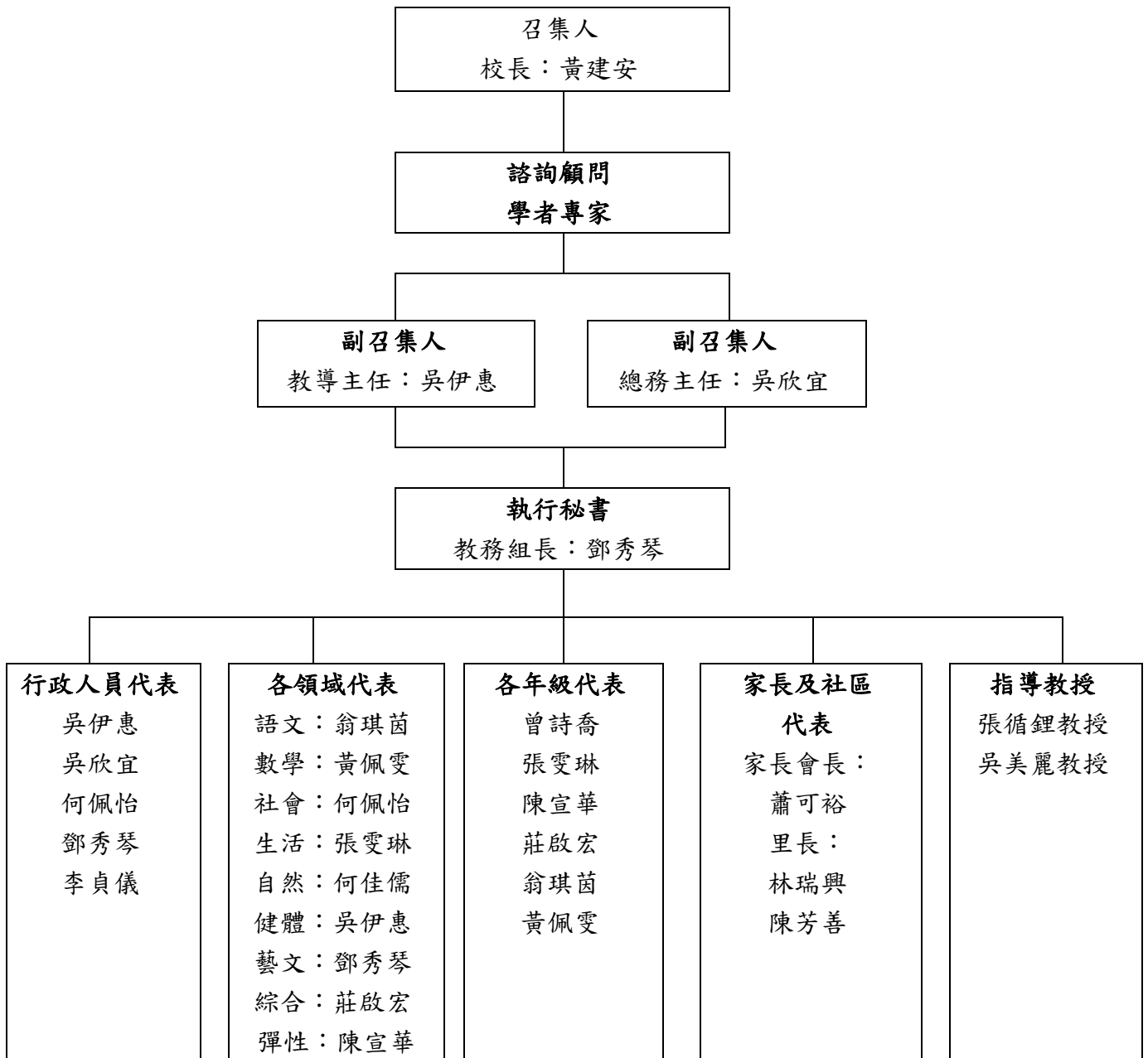
## 十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

### 11-1 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

#### (一)依據

1. 教育部 97.5.23 台國（二）字第 0970082874B 號令修正「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辦理。
2. 本校推動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計畫。
3.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



####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方式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年級及學科教師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家長或社區代表等，必要時得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

2. 成立「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及「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再由各小組遴選代表參與「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任務。
3. 各類課程代表之任期皆為一年，於任期中若因職務或身分變更時，應即時遞補改選之。

####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 1.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

- (1) 審查並核定學校發展願景。
- (2) 依據學校發展願景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設計。
- (3)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必修）。
- (4)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內容與每週上課節數。
- (5) 各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原則。
- (6) 決定彈性學習節數，並規劃學校行事節數與學年活動、班級運用之原則。
- (7) 本校發展課程之會議時間（包括全校共同時間、各領域小組、研習、教學群）。
- (8) 學習節數
  - (a) 語文學習領域佔領域學習節數的 20% - 30% 。
  - (b) 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生活科技、數學、綜合活動等六個學習領域，各佔領域學習節數之 10% - 15% 。
  - (c) 學校應配合各領域課程綱要之內容及進度，安排適當節數進行資訊及家政實習。
  - (d) 每節上課為 40 分鐘。
  - (e) 彈性學習節數，可自行規劃辦理全校性和全年級活動，執行學校特色所設計的課程或活動，安排學習領域選修節數、實施補救教學、進行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等活動。
  - (f) 學習活動如涵蓋兩個以上的學習領域時，其學習節數得分開計入相關學習領域。
  - (g) 在授滿領域學習節數的原則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可決定並安排每週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
  - (h) 導師時間及午休、清掃等時段不列在學習總節數內。有關學生在校

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由各學年視需要自行安排。

(i) 每個月定期召開一次會議。

2. 組織各領域課程發展與彈性學習節數小組，規劃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

(1) 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2)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各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3. 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4. 審查全校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與選編之教材。

5. 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6. 協調社教機構、建立教學資源系統。

7. 提供學校、教師、社區、家長各項教育問題諮詢。

8. 提供有關課程發展、教學諮詢問題。

9. 其他有關課程及教學發展事宜。

#### (五) 課程發展小組之組成方式

1. 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1) 每一個年級成立一個「年級課程發展小組」，由擔任該年級之所有導師共同組成之，並視需要邀請相關學習領域之教師參加，共同規劃統整課程。

(2) 每班家長應推派一名代表參與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視需要列席參加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會議。

(3) 必要時跨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或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可以舉行聯席會議。

2. 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依照教師專長和任教領域，分別組成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共有七大領域和彈性學習節數計八個小組。

#### (六) 課程發展小組之功能與任務

##### ◎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1.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內容、節數：

(1) 該年級各學習領域之每週上課時數（必修）。

(2) 該年級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科目與節數。

(3) 該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年級	每週領域總節數	每週彈性學習節數	合計
一年級	20	3	23

二年級	20	3	23
三年級	25	4	29
四年級	25	4	29
五年級	27	5	32
六年級	27	5	32

2.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 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2) 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 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 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 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7) 教學評量方式。

3.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4.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畫。

◎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1. 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設召集人一人。
2. 各學習領域召集人為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之一，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並為課程發展委員會與各學習領域小組之溝通樞紐。
3. 規劃辦理各學習領域小組研討與會議，推展領域小組運作。
4. 建置該領域課程相關資料與紀錄，統整發展教學資源。
5. 審慎規劃領域課程計畫。
6. 審查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7. 規劃各年級教學活動主軸、特色、方向及評量要點。
8. 進行領域課程、教學法之行動研究。
9. 配合學校課程發展需求，實施課程與教學評鑑。
10. 配合實施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辦理事項。

(七)課程發展之流程與運作方式

完成日期	工作項目	負責人
5/20   5/24	研擬各年級與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5/27   5/31	規劃全校課程方案，必要時跨年級與跨領域先行統整協調。	課程發展委員會
6/03   6/14	研擬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6/21   7/05	審查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後報府核備。	課程發展委員會

(八)本實施要點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報府核備實施，修正時亦同